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结合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以直接送达及电话、邮件等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勤勉尽责，科学、合理的做出各项决策，保证了公司业务稳健发展，确保公司战略规划得到了有效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经理叶俊超先生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职责，坚决贯彻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并完成 2024 年度工作目标。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949.59 万元，同比增长 25.8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30.44 万元，同比增长 25.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617.32 万元，同比增长 56.82%。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现任独立董事吴懿平先生、张桂珍女士、杜志军先生及报告期内离任的独立董事董伟女士分别向董事会作述职报告，2024 年度，各位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了在自身专业领域的专业知识水平，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各项运作，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吴懿平》《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桂珍》《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杜志军》《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伟》。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细致、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董事会对其工作及执业质量表示满意。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2025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监督，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评估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的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吴懿平、张桂珍、杜志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水准、职业操守、服务意识等多方面的综合评估，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时筹措经营所需资金，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同意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预计，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同意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现对 2024 年度

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并制定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保障投资者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将公司名称“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日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公司英文名称“WuXi Unicomp Technology Co.,Ltd.”变更为“Unicomp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4:00 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6）。

特此公告。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